

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16-007

债券代码:122059 债券简称:10重钢债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6年1月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书面通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30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并公开披露,相关内核小组在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136 股票简称:鼎汉技术 公告编号:2016-007

证券代码:300011 股票简称:鼎汉技术 编号:2016-007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已于2016年1月22日在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07 股票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8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1月20日(星期三)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月19日—2016年1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9日15:00—2016年1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准东康源东石油基地公司二楼行政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6人,代表股份 62,348,68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0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代表股份62,313,581股,占公司股份数的26.0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5人,代表股份35,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47%。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指除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情况

本公司股东大会无参加投票的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952,0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916,9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35,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47%。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天阳律师事务所李大明、常娜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张光华先生,苗胜三先生、王冰诗先生,吕占民先生、徐文生先生、李建萍女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至下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张光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932,73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3%。

(2)选举苗胜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62,329,38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32,73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113%。

(3)选举王冰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62,313,581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5%。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21,76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497%。

(4)选举吕占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7%。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1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19%。

(5)选举徐文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7%。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6)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7%。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7)选举朱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4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8)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9)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0)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1)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2)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3)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4)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5)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6)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7)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8)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19)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0)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1)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2)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3)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4)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5)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6)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7)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8)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29)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30)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31)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32)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916,932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0%。

(33)选举李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62,313,583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